

成都深冷液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成都深冷液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0年7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于2020年7月24日以电子邮件、传真及书面通知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谢乐敏主持，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9人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程序、议事规则、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《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氢能源战略发展需要，拟与中能源工程集团北方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能源”）、河北玛雅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玛雅投资”）及其他投资者共同投资嘉兴晨瑞睿智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晨瑞睿智”）。晨瑞睿智的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壹亿元，其中本公司拟认缴3,000万元，占比30.00%，中能源认缴3,000万元，占比30.00%，玛雅投资及其他投资者认缴4,000万元，占比40.00%。有限合伙人一次性认缴出资，并按投资项目分期实缴。

具体详情参见2020年7月27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“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公告”（公告编号：2020-050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深冷液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0 年 7 月 27 日